

合 国

会



安全理事会

A S

Distr.
GENERAL

A/47/201 /
S/23876 ✓
5 May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69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
宣言》的执行情况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七年

1992年5月5日

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一项声明,表达奥地利政府对于南斯拉夫的联合国会员国资格问题的立场。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69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彼得·霍恩费尔纳(签名)

• A/47/50。

92-19204 050592 050592

050592

附 件

奥地利政府声明

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的组成是法兰西共和国护宪委员主席巴丹泰主席阁下主持的欧洲共同体南斯拉夫问题会议仲裁委员会第1号意见内提到的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解体过程的重要的又一步。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并没有自动继续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法律存在的法律基础,因此不能视为继续南斯拉夫的联合国会员国资格。

如果要国际上承认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欧洲共同体理事会1991年12月16日通过的承认新国家的准则规定的标准便应适用。在这方面,奥地利指出,需要特别注意保护人权和族裔团体权利的要求条件。

- - - - -